



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

(住所:四川省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保荐人(主承销商)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二零零九年十一月

声明
本募集说明书摘要的目的仅为向公众提供有关本次发行的简要情况,并不包括募集说明书全文的各部分内。募集说明书全文刊载于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网站。投资者在做出认购决定之前,应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全文,并以其作为投资决策的依据。

重大事项提示
一、发行人债券评级为AA+;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截止2009年9月30日母公司报表的资产负债率为67.06%,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为53.00%,均不高于70%;债券上市前,发行人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为2.50亿元(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
本期债券面向全市场发行(含个人投资者);发行完成后,该债券可同时在深圳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挂牌上市,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场所交易或转让。

二、发行人对民生银行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其投资收益构成了发行人近三年合并报表净利润的主要来源,但发行人对民生银行的利润分配政策并不具备绝对的控制能力,该项投资收益与实际收到的现金分红存在明显的差异,若民生银行持有较大比例分红则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有利,若民生银行不分或少分红则对本期债券的本息兑付产生不利影响。
2008年度,公司来自民生银行的投资收益为46,553.56万元,占同期利润总额30,974.21万元的150.30%,2008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2,860.56万元,如果扣除来自民生银行的投资收益母公司应享有的部分34,915.17万元,2008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054.61万元。

投资收益特别是来自于民生银行的收益是公司利润的主要来源,公司的盈利对民生银行的收益依赖较大。
同时,近三年发行人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合并报表口径)等短期偿债能力有所下降,因此,发行人利息支付和本金兑付可能面临缺乏足额现金流量支持的风险。

三、自2007年以来,美国爆发的次贷危机已形成波及全球的金融危机,已经对包括中国在内的全世界资本市场及经济运行产生了极大的负面影响。目前美国、欧洲等地的主要金融机构均面临严重的经营和生存危机,本次金融危机的发展趋势及对国内金融、经济形势的影响尚未完全明朗,我国银行业面临的金融风险较大,整体收益水平可能下降。由于发行人主要的利润来源为来自民生银行的收益,如果银行行业盈利水平整体下降,将直接影响到发行人的未来盈利状况。
四、受国际宏观经济运行状况、货币政策、国际环境变化等因素的影响,市场利率存在波动的可能性。由于本期公司债券采用固定利率且期限较长,在本期公司债券存续期内,如果未来市场利率发生变化,可能会使投资者实际投资收益水平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

五、经具有证券业务评级资格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评级,本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说明本期公司债券的安全性较强,违约风险较低,但由于本期公司债券的期限较长,在债券的存续期内,公司所处的宏观经济环境、产品市场和资本市场状况、国家相关政策等外部环境以及公司本身的生产经营存在着一定的不确定性,可能导致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中获得足够资金按期支付本息,将对能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利益造成一定的影响。
六、发行人存在净利润波动或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反映的净利润出现较大波动。2006年度、2007年度、2008年度和2009年1-9月,发行人的净利润分别为30,637.05万元、38,195.93万元、28,887.23万元和48,841.88万元。2008年度合并净利润较2007年度下降-24.37%,主要原因是公司屠宰及肉制品业务板块2008年度继续亏损,2008年度合并全年业绩,2007年只合并了4-12月的报表;公司2008年度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大幅下降,同时公司2008年度对购买北京千喜鹤食品有限公司股权形成的商誉计提减值。如果屠宰及肉制品业务板块的经营状况仍不能达到预期目标,发行人可能存在合并净利润波动或下降的风险。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反映的净利润出现大幅波动,2006年度、2007年度、2008年度和2009年1-9月的净利润分别为2,741.78万元、24,315.24万元、(环比增幅786.84%)、-1,358.84万元(环比降幅-105.59%)和1,272.22万元。主要原因是由于只有在公司分红时才能确认投资收益,各年度母公司取得子公司现金分红数额出现大幅波动。由于母公司从事饲料和肉制品业务的经营管理业务,母公司净利润依赖于子公司现金分红确认的投资收益,如果子公司的经营状况和分红政策出现重大不利变化,发行人可能存在母公司净利润波动或下降的风险。
七、本期公司债券由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提供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由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以其合法持有的一定数量的民生银行股票提供质押担保。上述担保合法有效,为本期债券的偿付提供了有力的保障。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具有如下特定含义:	
新希望、本公司、公司、发行人	指 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	指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期债券、本期公司债券	指 2009年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次公司公开发行8亿元公司债券的行为
受托管理协议	指 《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与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公司债券之受托管理协议》
工作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
元	指 人民币元

第一节 发行概况

本期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是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以下简称《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本公司实际情况编写,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本公司基本情况和本次发行的详细资料。

本次发行的公司债券是根据本募集说明书所载明的资料申请发行的,除本公司董事会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外,没有委托或授权任何其他人提供未在募集说明书中列载的信息和对本募集说明书作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一、发行人简介

公司名称:	中文名称: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 Sichuan NewHope Agrbusiness Co., Ltd
法定代表人:	刘永好
股票代码:	000876
股票简称:	新希望
成立日期:	1998年3月4日
注册地址:	四川省绵阳市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
办公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锦江区工业园区金环路376号
邮政编码:	610063
电话号码:	028-82008076
传真号码:	028-85950221
互联网网址:	http://www.newhopeagri.com
电子邮箱:	dongshihua@newhope.sina.net

公司目前主要从事饲料、乳制品、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业务,是我国主要的饲料生产企业之一。近年来,公司饲料业务稳定发展,特别是海外饲料业务进展顺利,已成为公司饲料业务新的利润增长点。本公司是我国西南地区最大的乳品生产企业之一,其下属的云南新希望奶牛乳业有限公司、昆明雪兰牛奶有限责任公司先后被认定为农业产业化国家重点龙头企业,并在各自所处的区域性市场上具有较高的市场占有率和知名度。本公司生猪屠宰及肉制品加工业务的实施主体北京千喜鹤食品有限公司先后被国家农业部评为全国农产品加工业示范企业,被国家商务部评为2005年度全国禽畜屠宰加工百家优秀企业,并于2006年成为北京2008年奥运会全猪猪肉及猪肉制品独家供应商,2007年公司生产的“千喜鹤”牌全猪猪肉被评为中国名牌产品,形成了良好的品牌效应。
本公司本着“为养殖户谋利、为消费者谋福”的经营理念,立足农业产业,力争通过上下游产业的整合,形成以乳制品、猪肉及制品为核心业务,“饲料—养殖—食品加工”一体化经营,具有食品安全可追溯性的完整产业体系,成为核心竞争优势明显、可持续发展的农业产业龙头企业。
二、公司债券发行批准情况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09-027

2009年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发行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债券受托管理人: **CITICS**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2009年11月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新希望、公司	指 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2009年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网下询价申购日(T-1日)	指 2009年11月24日,为本次发行接受机构投资者网下询价申购的日期
网上认购日(T日)	指 2009年11月25日,为本次发行接受投资者网上认购的日期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根据承销协议组织的,由签署承销团协议的各方组成的承销团

一、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1、债券名称:2009年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简称“09希债”)。
2、发行总额:80,000万元。
3、票面金额:100元/张。
4、发行价格:80元/张(800元/万元)。
5、发行方式:按面值平价发行。
6、债券期限: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债券。
7、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本期债券采取网上与网下相结合的发行方式,票面利率将根据网下询价缴订结果,由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协商一致,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本期债券的票面利率区间为5.80%-6.50%。
8、还本付息的方式:本期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9、起息日:2009年11月25日。
10、付息日:2010年至2014年每年的11月25日为上一个计息年度的付息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1、兑付日:2014年11月25日(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1个工作日)。
12、担保人及担保方式: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债券的按期还本付息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同时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以其合法持有的一定数量的民生银行股票为本期公司债券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担保的股票的数量将少于本期债券本息总额除以本期债券发行公告刊登在前二十个交易日收盘的深圳证券交易所竞价交易系统(含大宗交易系统)的日均成交金额(成交总金额/成交总股数)的得数。
13、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和联合信用评级有限公司综合评定,本期债券的信用评级为AA+,发行人的主体信用等级为AA-。
14、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15、本次发行对象:
(1)网上发行:持有深圳登记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网下发行:在深圳登记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16、向公司股东配售的安排:本期债券面向公司股东优先配售。
17、发行方式:
本期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认购采取机构投资者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签订认购协议的形式进行。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本期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分别为10%和90%。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之间采取双向回拨,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可根据网上公开发行情况及网下询价配售情况对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的数量进行回拨调整。

18、承销方式:本期债券由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组织承销,采取承销团余额包销的方式承销。
19、拟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20、上市安排:本次发行结束后,发行人将尽快向深交所提出有关本期债券上市交易的申请,具体上市时间将另行公告。
21、与本期债券发行有关的时间安排:
除非另有说明,下列简称在本公告中具有如下含义:
发行人、新希望、公司 指 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本期债券 指 2009年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本次发行 指 本期债券的发行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 指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元 指 人民币元
网下询价申购日(T-1日) 指 2009年11月24日,为本次发行接受机构投资者网下询价申购的日期
网上认购日(T日) 指 2009年11月25日,为本次发行接受投资者网上认购的日期
承销团 指 主承销商为本次发行根据承销协议组织的,由签署承销团协议的各方组成的承销团

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申购表》(以下简称“《网下利率询价申购表》”)(见附件一)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四)询价办法

1、拟制《网下利率询价申购表》
拟参与网下询价和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应以从发行公告所列示的网站下载《网下利率询价申购表》,并按要求正确填写。
填写网下利率询价申购表应注意:
A、应在发行公告所指定的利率区间范围内填写询价利率;
B、最多可填写5个询价利率,询价利率不可连续;
C、填写询价利率时精确到0.01%;
D、询价利率应由低到高,按顺序填写;
E、每个询价利率上的申购总金额不得少于100万元(含100万元),并为100万元(10,000张)的整数倍;
2、提交
参与询价与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应在2009年11月24日下午12:00—15:00之间将以下文件及时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A、加盖公章后的《2009年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申购表》;
B、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名的无须提供)。
投资者填写的网下利率询价申购表一旦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即具有法律效力,不得撤回。
(五)利率确定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询价的结果在预设的利率区间内确定最终的票面利率,并将于2009年11月25日(T日)在《证券时报》上公告本期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将按上述确定的票面利率向投资者公开发行本次公司债券。

(三)网上发行对象

1、发行对象
网上发行的对象为持有深圳登记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的社会公众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
2、发行数量
本期债券发行总额为80,000万元(80万手),网上发行数量预设为发行规模的10%,即8,000万元(8万手)。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
(三)发行时间
网上发行时间为1个工作日,即发行首日2009年11月25日(T日)深交所交易系统的正常交易时间(上午9:15-11:30,下午13:00-15:00)。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则顺延至下一交易日继续进行。

(四)认购办法

1、本期债券网上发行代码为“101699”,简称为“09希债”。
2、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3、在网上发行日的正常交易时间内,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卖出申报”,参与网下询价的投资者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买入申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撮合成交,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
网上认购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先进行网上认购的机构投资者的认购数量将优先得到满足,深交所交易系统按实时确认成交。发行人和主承销商有权根据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情况决定对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的规模进行双向回拨。
4、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10张,1,000元),超过1手的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每个证券账户的认购数量上限为8万手(80万张,8,000万元),超出部分为无效认购。投资者认购数量上限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5、凡参与网上认购的投资者,认购时必须持有深圳登记公司开立的A股证券账户,尚未办理开户登记手续的投资者,必须在网上认购日2009年11月25日(T日)之前开立深交所证券账户。已开立资金账户但没有存入足额资金的认购者,需在网上认购日之前(含当日)存入全额认购款,尚未开立资金账户的申购者,必须在网上申购日之前(含当日)与深交所联网的证券交易网点开设资金账户,并存入全额认购款。资金不足部分的认购视为无效认购。
6、社会公众投资者网上认购次数不受限制。
(五)清算与交割
网上发行的清算和交割按照登记公司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四、网下发行

(一)发行对象

网下发行的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A股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但不参与网下询价的合格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二)发行数量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总额为8亿元,网下发行数量预设为发行总额的90%,即7.2亿元。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公开发行情况及网下询价配售情况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

(三)发行时间

本期公司债券网下发行的期限为3个工作日,网下发行认购日为2009年11月25日(T日)至2009年11月27日(T+2日)每日的9:00-17:00。
(四)申购办法
1、发行价格为100元/张。
2、凡参与网下协议认购的机构投资者,认购时必须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开立A股证券账户。尚未开户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在发行首日2009年11月25日(T日)前开立证券账户。
3、参与本次网下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最低认购数量为10,000张(100万元),超过10,000张的必须是10,000张的整数倍。投资者认购上限应遵照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执行,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4、欲参与网下协议认购的机构投资者应在网下发行期间自行联系保荐人(主承销商)、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机构投资者意向,与机构投资者协商确定认购数量,并与机构投资者签订认购协议。网下配售不采用比例配售的形式。
(五)保荐人(主承销商)的联系方式如下: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内大街188号 000010
传真 010-65186306
联系人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债券销售交易部 谢丹、高映璇
联系电话 010-85130605/85130661
(六)资金划付
签订认购协议的机构投资者应按规定及时缴纳认购款,投资者缴纳的认购款须在2009年11月27日(T+2日)17:00前足额划至保荐人(主承销商)指定的收款账户。

本期公司债券的名称为2009年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二)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
本期公司债券的发行规模为8亿元。
(三)本期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
本期公司债券每一张票面金额为100元。
(四)发行价格
本期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五)债券期限
本期公司债券的期限为5年。
(六)还本付息的方式和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按年付息,到期一次还本。利息每年支付一次,最后一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
本期公司债券的起息日为公司债券的发行首日,即2009年11月25日。公司债券的利息自起息日起每年支付一次,2010年至2014年每年每月的11月25日为上一计息年度的付息日(遇节假日顺延,下同)。本期公司债券到期日为2014年11月25日,到期支付本金及最后一期利息。公司债券付息的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1个交易日,到期本息的债权登记日为到期日前6个工作日。在债权登记日当日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本期公司债券持有人均有权获得上一计息年度的债券利息或本金。本期公司债券的付息和本金兑付工作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办理。
(七)债券利率及其确定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利率将在债券存续期内固定不变,采取单利按年计息,不计复利,发行人按照登记机构相关业务规则将到期的利息和/或本金足额划入登记机构指定的银行帐户后,不再另计利息。本期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通过市场询价结果协商确定。
(八)担保方式
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为本期公司债券提供了全额、不可撤销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新希望集团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以其合法持有的一定数量的民生银行股票为本期公司债券提供质押担保。质押担保的股票的数量将不少于本期债券本息总额除以本期债券发行公告刊登在前二十个交易日民生银行竞价交易系统(含大宗交易系统)的日均成交金额(成交总金额/成交总股数)的得数。
本期债券发行首日之后每届满六个月(若将来发行人回购注销部分本期债券,从注销后的公告日开始按实际存续六个月期限),由发行人根据该期限届满前二十个交易日民生银行股票交易均价为价依据测算质押担保的股票总价值,若该测算价值低于本期债券本息总额,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将通过追加质押担保的股票数量以补足价值,并于此后的十个交易日内办理完毕追加质押担保的股票质押登记手续。
本期债券到期日前五个交易日,应按照上述方法增加一次测算,并于本期债券到期日前三个交易日之前办理完毕追加质押担保的股票质押登记手续。
若将来发行人回购注销部分本期债券,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有权要求解除价值(以注销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民生银行股票交易均价为计算依据)超过本期债券本息总额部分的质押担保股票的质押登记,但是,如果注销公告日质押担保的股票总价值仍低于回购部分债券本息总额,则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将按照前款承诺追加质押担保的股票数量以补足价值。
四川南方希望实业有限公司所提供质押担保的股票为本期债券本金及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的费用。

(九)信用评级及资信评级机构
经已取得证券业务评级资格的鹏元资信评估有限公司于2009年6月22日出具的《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公司的主体长期信用等级为AA+,本期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A+,在本期公司债券的存续期内,资信评级机构每年将对公司主体信用等级和本期公司债券进行一次跟踪评级。
(十)债券受托管理人
本期公司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为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十一)发行方式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认购采取机构投资者与主承销商签订认购协议的形式进行。具体网上、网下预设比例及回拨机制将按照发行公告的约定最终确定。
(十二)发行对象

(下转 A7 版)



发行人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提示

1、经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希望”或“发行人”)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09]747号文核准(“证监会核准”),发行人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总额不超过8亿元的公司债券,自证监会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

2、本期债券评级为AA+,发行人截止2009年9月30日的净资产(合并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权益)为29.02亿元,母公司报表的资产负债率为67.06%,合并报表的资产负债率为53.00%(均不高于70%)。2006年度、2007年度和2008年度,新希望平均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21,949.97万元、30,306.12万元和22,860.56万元,近三年平均可分配利润为25,038.88万元,占本次拟发行的公司债券总额80,000万元的31.30%,预计不少于本期债券一年利息的1.5倍。目前发行人各项财务指标仍然符合本次债券发行的相关标准。

3、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为80,000万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800万张,发行价格为100元/张。本期债券面向全市场发行(含个人投资者);发行完成后,该债券可同时在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挂牌上市。

4、本期债券为5年期固定利率品种。
5、本期债券票面利率询价区间为5.80%-6.50%,本期债券的最终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询价缴订情况在上述利率询价区间内协商确定。

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09年11月24日(T-1日)向网下机构投资者询价,并根据询价缴订情况确定本期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于2009年11月25日(T日)在《证券时报》上公告本期债券最终的票面利率,敬请投资者关注。
6、本期债券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网上认购按“时间优先”的原则实时成交,网下认购采取机构投资者与保荐人(主承销商)签订认购协议的形式进行。具体发行安排将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进行。

网上认购按照“时间优先”的原则,先进行网上申报的投资者的认购数量将优先得到满足,深交所交易系统按实时确认成交。

7、本期债券网上、网下预设的发行数量占本期债券发行规模的比例分别为10%和90%。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之间采取双向回拨,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可根据网上公开发行情况及网下询价配售情况对网上发行和网下发行的数量进行回拨调整。

8、网上投资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参加认购,网上发行代码为“101699”,简称为“09希债”。参与本次网上发行的每个证券账户最小认购单位为1手(10张,1,000元),超过1手的必须是1手的整数倍。网上认购次数不受限制。
9、网上发行仅面向机构投资者。机构投资者通过向保荐人(主承销商)签订认购协议的方式参与网下协议认购。机构投资者网下最低申购金额为100万元(含100万元),超过100万元的必须是100万元的整数倍。
10、投资者不得非法利用他人账户或资金进行认购,也不得违规融资或替他人违规融资认购。投资者认购并持有本期债券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11、敬请投资者注意本公告中本期债券的发行方式、发行对象、发行数量、发行时间、认购办法、认购程序、认购价格和认购款缴纳等具体规定。
12、发行人将在本期债券发行结束后尽快办理有关上市手续,本期债券具体上市时间另行公告。本期公司债券面向全市场发行(含个人投资者),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包括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不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以外的市场上交易。有关本期债券的回购事宜执行主管机构相关规定。

13、本公告仅对本期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事宜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本期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欲详细了解本期债券发行情况,请仔细阅读《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该募集说明书摘要刊登在2009年11月25日的《证券时报》上。有关本次发行的相关资料,投资者亦可到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和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www.cscl08.com)查询。

14、有关本期发行的其他事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视需要在《证券时报》上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关注。

释义

证券代码:000876 证券简称:新希望 公告编号:2009-028

2009年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网上路演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有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本公司将于2009年11月24日9:30-11:30在证券时报网(http://www.secmis.com)举行《2009年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债券网上路演》,欢迎广大投资者参加。

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发行人”)已于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一次会议、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本公司200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2008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2009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发行公司债券的议案,并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与本次债券发行上市的相关事项。本公司已于本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第十二次会议、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本次公司债券发行规模、债券期限、上市地、债券登记机构及偿债保障措施的议案。
经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09]747号文核准,本公司获准发行不超过人民币8亿元(含8亿元)公司债券。

本期公司债券发行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协议发行相结合的方式。
为了方便投资者了解发行人的基本情况,发展前和本次发行有关事宜,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网上路演,欢迎广大投资者参加。

1.路演时间:2009年11月24日9:30-11:30;
2.路演网站:证券时报网(http://www.secmis.com);
本公司于2009年11月25日在《证券时报》上刊登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摘要和发行公告,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全文及摘要和发行公告同时刊登于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zse.cn)和主承销商网站(http://www.cscl08.com)。特此公告。
四川新希望农业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二〇〇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注: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发行日程。

二、网下向机构投资者利率询价

(一)询价对象
本次网下利率询价发行的对象为在深圳登记公司开立合格证券账户的机构投资者(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机构投资者的申购资金来源必须符合国家有关规定。
(二)利率询价时间设定及票面利率确定方法
票面利率预设区间为5.80%-6.50%,最终票面利率将由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网下机构投资者询价的结果在上述预设范围内协商确定。债券票面利率在债券存续期限内固定不变。
(三)询价时间
本期公司债券网下利率询价的时间为2009年11月24日(T-1日),参与询价的机构投资者必须在2009年11月24日(T-1日)下午12:00-15:00之间将《2009年四川新希望农

填写说明:(以下内容不需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1、该表可从http://www.cscl08.com下载。为便于清晰起见,建议投资者另行打印此表;

2、参与本次发行网下利率询价的机构投资者应认真填写网下利率询价表;
3、票面利率应在询价利率区间内由低到高填写,最小变动单位为0.01%;
4、每份利率询价表最多可填写5档票面利率及对应的申购金额;
5、每个申购利率上的申购金额不得少于100万元的整数倍;
6、每一申购利率对应的申购金额是当最终确认的票面利率不低于该申购利率时,投资者的最大需求;

7、有关票面利率及申购金额的限制,请参阅发行公告相关内容;
8、参与网下利率询价的机构投资者请将此表填写并加盖公章后在本发行公告要求的时间内连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本人签名的无须提供)或经办人身份证传真至保荐人(主承销商)处;
9、投资者须通过以下传真号码以传真方式参与本次网下利率询价,以其它方式传送,送达一概无效。传真:010-85130542;咨询电话:010-85130653/85130227。